

# 国家海洋局南海标准计量中心关于 《海水电导率仪校准规范》征求意见的函

各有关单位、全国海洋专业计量器具计量技术委员会各委员：

根据国家质检总局印发的《质检总局关于做好国家计量技术规范制修订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》(国质检量函〔2015〕146号)，我单位作为主要起草单位，承担了《海水电导率仪校准规范》国家计量校准规范的制定工作。

现将《海水电导率仪校准规范》(征求意见稿)及编写说明等有关附件寄给贵单位(委员)，请组织有关人员审查，提出修改意见，于2017年12月20日之前将意见回执(见附件)填好寄回。逾期不复函，按无异议处理。

附件：《海水电导率仪校准规范》征求意见回执

联系人：翁德显

电话：13025104431

邮箱：[wengdexian@scsb.gov.cn](mailto:wengdexian@scsb.gov.cn)

地址：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长洲街海洋路183号

邮编：510715

负责起草单位 ( 盖章 )

2017 年 11 月 17 日

# 附件

## 《海水电导率仪校准规范》征求意见回执

共页 第页

序号	条款号	主要意见	理由	
1	总体意见			
说明： 1.如纸面不够可另附页。 2.本表为技术档案之一，寄出前请加盖公章。		意见提出人签字、电话	技术负责人签字、电话	提出意见单位盖章